

《北京市公共场所禁止吸烟的规定》 执行情况调查

崔小波 李春雨 饶英生

【摘要】 目的 调查 1997-2004 年《北京市公共场所禁止吸烟的规定》(法规)执行情况。方法 采用多层随机抽样方式进行居民入户调查,调查对象为 15 岁以上所有家庭成员,全市共抽取了 4 个区为研究现场,即 1997 年为西城、宣武、海淀、丰台区;2001 年为西城、宣武、海淀、丰台区;2004 年为宣武、崇文、朝阳、丰台区。结果 70%左右的单位(学校)的会议室都有禁烟标志;40%左右的人从未看见过检查员批评或处罚吸烟者,只有不足 10%的被调查者经常看见检查员批评或处罚吸烟者;60%左右的人从未听到过表彰或者处罚控制吸烟的信息,只有不足 10%的被调查者听到过表彰或者处罚控制吸烟的信息;人们获得法规内容的主要途径为电视和报纸。结论 禁烟法规执行 8 年来,有一定的成绩,但没有取得实质性的效果。

【关键词】 法规;控烟;评价;市民

Surveys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rules on stop smoking in the public places in Beijing" from 1997 to 2004 CUI Xiao-bo*, LI Chun-yu, RAO Ying-sheng. *Capital University of Medical Science, Beijing 100069, China*

Corresponding author: LI Chun-yu, Email: chunyu@126.com

【Abstract】 Objective To find out the situation of the implementation on "rules on stop smoking in the public places in Beijing", a study was carried out to compare the results from 1997 and 2001. **Methods** Thousands of residents aged above 15 in a family were sampled by stratified sampling, and 4 districts were selected as study locales. **Results** (1) About 40% of the department or school leaders considered much about the work on banning of smoking with 70% of the departments or schools having posters of signs on 'ban on smoking' in the meeting rooms. (2) Some of the departments or schools had inspectors looking after the issue. (3) 60% of the people had never or 10% had seen that the inspectors ever criticizing or punishing the smokers who violating the rules. (4) People still often saw some one would smoke in public (the rates were 19.53%, 37.89%, 6.35% respectively in 1997, 2001, 2004). (5) People received the information of these rules through TV news or newspaper. **Conclusion** Although success had been achieved since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Rules, it did not seem to have had substantial progress.

【Key words】 Rules; Control tobacco; Evaluate; Beijing residents

1995 年 12 月 21 日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人大)常委会通过了《北京市公共场所禁止吸烟的规定》(法规)。法规正式执行时间为 1996 年 5 月 15 日,从法规执行到 2004 年已经 8 年时间。为了解法规实施以来所取得的成效,分别于 1997、2001 和 2004 年进行了三次居民抽样调查,以期了解法规的执行情况和成效。

对象与方法

1. 研究对象:选取北京市 4 个区作为调查现场,即 1997 年为西城、宣武、海淀、丰台区;2001 年为西城、宣武、海淀、丰台区;2004 年为宣武、崇文、朝阳、丰台区,经多阶段随机抽样,进行居民入户面询问卷调查。

1997 年居民调查人数按 1994 年北京市大样本人口数(1037.54 万)的 1/2500 抽样,共调查了 4223 人;2001 年居民调查人数按全市公共场所禁烟范围总人口数 1194.1 万人(14 岁以上人口)的 1/4000 的比例抽样,共调查了 3062 人,经复核取得有效调查表

作者单位:100069 北京,首都医科大学(崔小波、李春雨);北京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饶英生)

通讯作者:李春雨,Email: chunyu@126.com

格 2945 份;2004 年居民调查人数按全市公共场所禁烟范围总人口数 950.3 万人(14 岁以上人口)的 1/3100 的比例抽样,获得 3362 名居民调查问卷,经校验获得有效调查问卷 3143 人份。

2. 调查方法:调查方案是按照世界卫生组织(WHO)“关于吸烟情况标准化调查方法的建议”的要求拟定的。调查表格以 WHO 关于“普通人群吸烟调查指南”建议中的成人吸烟调查表为基础,参考《北京市公共场所禁止吸烟的规定》,按健康教育评估理论和法规可能的影响程度修改制定而成,制定方案过程中组织了流行病学、统计学专家对调查方案和调查表进行过数次讨论后拟定。经反复修改并施行预调查后正式使用。调查内容包括:被调查者人口学特征、吸烟情况、对法规的认知及评价等。

3. 调查内容:包括姓名、性别、是否吸烟、吸烟量、戒烟史、非吸烟者的被动吸烟情况、法规执行情况等问题。

4. 资料处理与统计学分析:三次调查均由受过专门培训的医学本科生调查员,按照现场调查员手册的要求,采取面对面的方式进行入户询问,并根据调查对象的回答填写有关表格,将资料缺失 > 10% 的问卷做为无效问卷,经检查符合要求后方予入档。用 Epi 6 软件建立数据库,设立逻辑检错,对首先录入的 15% 数据实现双份录入,保证录入准确无误后方进行全部资料的录入。用 SAS 6.03 软件进行统计分析。

结 果

1. 单位(学校)的禁烟工作情况:

(1)单位(学校)对禁烟工作的重视情况:由 3 年的调查可知,当被调查者被问及其所在单位领导是否重视本单位的禁烟工作时,1997、2001、2004 年回答重视的比例分别为 57.83%、59.54%、49.42%。由此可见,在法规最初实施的几年内,单位领导比较重视禁烟工作,随着时间的推移,领导对禁烟工作的重视程度有所下降,同时也反映出近年来法规执行情况有所弱化(经 χ^2 检验, $P = 0.000$, 差异有统计学意义),见表 1。

(2)单位(学校)会议室是否有禁烟标志:当被调查者被问及其所在单位会议室是否有禁烟标志时,1997、2001、2004 年被调查者回答有的比例分别为 74.42%、66.21%、67.28%,2001 年与 2004 年的比例均比 1997 年低(经 χ^2 检验, $P = 0.000$, 差异有统

计学意义),但大部分的单位会议室还是有禁烟标志,各年的比例均超过 60%(表 1)。2004 年的调查还反映出开会时有 49.58% 的人还在吸烟;当单位有人吸烟时,有 44.40% 的被调查者反映会有人进行劝阻,38.05% 的人反映没人劝阻(表 1)。

表 1 1997、2001、2004 年北京市单位禁烟工作情况

禁烟情况	1997 年	2001 年	2004 年
X1			
重视	2366(57.83)	1759(59.54)	890(49.42)
不重视	863(21.10)	1003(33.95)	579(32.15)
不清楚	862(21.07)	192(6.50)	332(18.43)
X2			
有	1881(74.42)	1856(66.21)	1209(67.28)
没有	489(11.96)	524(18.69)	403(22.43)
不清楚	557(13.62)	423(15.09)	185(10.29)
X3			
有	1269(31.07)	1370(50.35)	380(21.12)
没有	1167(28.57)	629(23.12)	805(44.75)
不清楚	1648(40.35)	722(26.53)	614(34.13)
X4			
经常看见	375(8.92)	268(9.47)	222(7.17)
很少看见	1356(32.25)	828(29.26)	942(30.42)
曾经看见	586(13.94)	687(24.27)	467(15.08)
从未看见	1887(44.89)	1047(37.00)	1466(47.34)
X5			
经常听到	347(8.28)	249(8.84)	245(8.15)
曾经听到	1447(34.53)	936(33.24)	824(27.42)
从未听到	2397(57.19)	1631(57.92)	1936(64.43)
X6			
经常看见	819(19.53)	1075(37.89)	1125(36.35)
很少看见	2213(52.75)	1302(45.89)	1051(33.96)
从未看见	1136(27.72)	460(16.21)	475(15.35)

注:括号外数据为频数,括号内数据为百分比(%); P 值均 < 0.000; X1:单位对禁烟的重视情况; X2:会议室是否有禁烟标志; X3:是否有公共场所禁烟检查员; X4:最近一年在法规规定的公共禁烟场所是否见过检查员批评或处罚吸烟者; X5:最近一年是否听到过表彰或者处罚控制吸烟的信息; X6:最近一年在法规规定的公共禁烟场所是否见过人们吸烟

(3)单位(学校)是否有公共场所禁烟检查员:自 1996 年法规开始实施 1 年后,1997 年公共场所禁烟检查员的比例即达到 31.07%,随着法规实施的不断推进,到 2001 年公共场所禁烟检查员的比例已经达到了 50.35%,但随着时间的推移禁烟工作的力度有所降低,2004 年调查时,只有 21.12% 的人知道本单位(学校)有禁烟检查员(经 χ^2 检验, $P = 0.000$, 差异有统计学意义),见表 1。

(4)最近一年在法规规定的公共禁烟场所是否见过检查员批评或处罚吸烟者:当被调查者问及最近一年在法规规定的公共禁烟场所是否见过检查员批评或处罚吸烟者时,1997 年 8.92% 的人经常看

见,32.25%的人很少看见,13.94%的人曾经看见,而44.89%的人从未看见;2001年9.47%的人经常看见,29.26%的人很少看见,24.27%的人曾经看见,而37.00%的人从未看见;2004年7.17%的人经常看见,30.42%的人很少看见,15.08%的人曾经看见,而47.34%的人从未看见;其中2001年法规执行的情况较其他2年好。由以上结果可知,在被调查者中,40%左右的人从未看见过检查员批评或处罚吸烟者,只有不足10%的被调查者经常看见检查员批评或处罚吸烟者。可见公共场所禁止吸烟的监督检查工作做的还很不到位(经 χ^2 检验, $P=0.000$, 差异有统计学意义),见表1。

(5)最近一年是否听到过表彰或者处罚控制吸烟的信息:当被调查者问及是否听到过表彰或者处罚控制吸烟的信息时,1997年8.28%的人经常听到,34.53%的人曾经听到,而57.19%的人从未听到;2001年8.84%的人经常听到,33.24%的人曾经听到,而57.92%的人从未听到;2004年8.15%的人经常听到,27.42%的人曾经听到,而64.43%的人从未听到;其中1997年和2001年的情况基本一致,略好于2004年(经 χ^2 检验, $P=0.000$, 差异有统计学意义)。由以上结果可知,在被调查者中,60%左右的人从未听到过表彰或者处罚控制吸烟的信息,只有不足10%的被调查者听到过表彰或者处罚控制吸烟的信息。

(6)最近一年在法规规定的公共禁烟场所是否见过人们吸烟:当被调查者问及最近一年在法规规定的公共禁烟场所是否见过人们吸烟时,1997年19.53%的人经常看见,52.75%的人很少看见,27.72%的人从未看见;2001年37.89%的人经常看见,45.89%的人很少看见,16.21%的人从未看见;2004年36.35%的人经常看见,33.96%的人很少看见,15.35%的人从未看见;1997年在公共场所吸烟者的比例最低,2004年略好于2001年(经 χ^2 检验, $P=0.000$, 差异有统计学意义),见表1。

2. 对法规的调查:2004年调查了解法规的途径时,总共有3098个人作了回答,其中27.76%的人知道而且了解法规及其内容,52.13%的人知道但不了解法规的内容,20.11%的人根本不知道法规及其内容。知晓者中83.07%的人通过电视节目获得、77.40%的人通过报纸获得、35.63%的人通过宣传手册获得、27.47%的人通过各种标语获得、13.74%的人通过宣传人员的宣传获得、10.38%的人通过网

络获得、10.70%的人通过杂志获得、还有9.85%的人通过其他途径获得控烟的内容(表2)。

表2 2004年获得法规内容的途径

途径	回答总人数	回答“是”的人数	百分比(%)
电视	2469	2051	83.07
报纸	2469	1911	77.40
宣传手册	2467	879	35.63
各种标语	2467	678	27.47
宣传人员	2467	339	13.74
网络	2467	256	10.38
杂志	2467	264	10.70
其他	2467	243	9.85

当被调查者被问及控烟法规对吸烟行为的影响时,总共有2449个人作出了回答,其中14.50%的人认为控烟法规的制定对吸烟行为影响非常大,61.98%的人认为有些影响,15.78%的人认为没影响,8.04%的人不清楚控烟法规的制定对吸烟行为有没有影响。

讨 论

1. 研究发现的问题及与国内外的差距:调查中发现法规执行8年来,有了一定的进步,但没有取得实质性的效果。比如大多数(70%)单位会议室都有了禁烟标志,单位领导对禁烟工作也非常重视,但目前仍存在禁烟执法力度不够,尤其是近年来禁烟工作有些松懈。只有27.76%的人知道而且了解法规及其内容,52.13%的人知道但不了解法规的内容,而20.11%的人根本不知道法规及其内容。

而国际社会对烟草危害的宣传、立法情况比我们的立法严格得多,虽然我们的起步与国际社会在时间上基本相同,但进步的程度表现出较大的差距。2003年5月WHO通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前后,国际社会的反应十分迅速。泰国《广播法》明令禁止电视屏幕上出现烟草产品或吸烟镜头。2002年11月,泰国政府通过一项法令,禁止在所有装设空调的建筑物内吸烟。所有室内公共场所一律禁烟,违者将被处以高额罚金。日本2003年5月实施《健康促进法》,规定在公共场所人们有义务实施防止被动吸烟的对策,限制烟草广告。加拿大渥太华市于2001年通过法规规定所有的工作场所和公共场所都必须禁烟,并且不设有专门的吸烟室。美国纽约市于2003年进一步严格禁烟立法。法规禁止在公共场所和工作场所吸烟,包括酒吧和饭店,并且不允许设定专门的吸烟室^[1]。

相比较总结北京市8年来控烟工作的历程,优

点在于:①立法、执法主体十分明确;②法规的指导思想明确,即“限定场所、单位负责、加强引导、严格管理”;③对执法情况定期向人大代表汇报;④定期开展控烟法规执行情况评价,主动掌握市民的吸烟行为变化情况。但与国内先进城市比较,工作停留在一般水平,缺乏榜样引导和新的禁烟目标的建立。北京市的控烟工作与国际社会先进的控烟地区比较,调查发现仅在执行公共场所禁止吸烟方面开展工作是不够的,在烟草税收、烟草广告、影视吸烟镜头控制、烟盒警句、创建无烟办公室、无烟商厦、无烟餐馆、无烟街道等方面还没有更多的涉及。目前的工作水平还停留在创建“无烟医院”层面。所以吸烟控制是系统工程,需要建立全市控烟的阶段性目标和长期发展规划,整合各方面的资源开展控烟工作,这是北京市未来控烟工作的发展方向^[1,2]。

我国的控烟工作于 1979 年开始,陆续出台了各种法律法规,为我国控烟提供了法律依据;控烟的法制体系已初具雏形,组织实施体制得到加强,控烟的舆论氛围初步形成并取得一定的进展,为我国控烟大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3]。随着我国签署了《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行公约成了国际义务和道义责任。

2. 对我国控烟工作的建议:①利用主要媒体渠道,加大法规的宣传力度,利用报纸、电视、电台、网络等媒体进行多种形式的控烟条例宣传。②加大吸烟有害健康的宣传力度,随着《国际烟草框架公约》的实施,在未来 3 年内,在中国销售的卷烟盒上将有

30%~50% 的面积印有吸烟有害健康的警句图片。③大规模总结和表彰我市已经创建的无烟单位,评选优秀的无烟单位和无烟餐馆,在媒体上报告这些单位创建无烟工作中产生的社会效益和健康效益;使我市的无烟单位创建向无烟办公室、无烟车间、无烟商厦、无烟写字楼、无烟餐馆、无烟酒吧等方向发展。④加大控烟管理力度,各公共场所单位应建立行之有效的符合控烟条例规定的规章制度,持之以恒地抓落实;对会议室、股票市场、出租车和其他城市公共交通发放禁烟标志;鼓励医生在患者的病历上张贴吸烟或戒烟标志等,以引起患者对自己吸烟行为的重视。⑤加大执法力度,表彰严格执法的控烟检查员和监督员;鼓励他们为深入贯彻控烟条例,对违反控烟条例的个人加强教育,对不遵守条例的单位,卫生执法部门应对其发出处罚通知书,限期改正,并追踪检查和依法处理,以树立卫生监督队伍的社会形象,维护地方性法规的尊严^[4]。

参 考 文 献

- 1 崔小波.北京市公共场所禁止吸烟的规定 1996-1997 年执行效果评价.中国健康教育,1998,14(5):4-7.
- 2 崔小波.北京市公共场所禁止吸烟的规定 2001 年执行情况居民抽样调查报告.中国健康教育,2002,1,18:22-24.
- 3 杨功焕.1996 年全国吸烟行为的流行病学调查.北京: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1997.
- 4 黄振辉,邓汉辉.深圳市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情况调查.中国公共卫生,2001,17:997.

(收稿日期:2006-01-26)

(本文编辑:尹廉)

· 书 讯 ·

《循证医学入门·临床科研方法与实例评价》(第二版)现已出版

该书由中华临床流行病学学会副主任委员徐德忠教授主编,第四军医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全书共分三篇,主要介绍了循证医学和临床流行病学的基本理论、临床科研方法及其临床应用的实例。第一篇为基本理论,分循证医学概论、临床科研的设计、临床测量、临床科研的评价和临床流行病学中分析性流行病学研究方法的进展 5 章;第二篇为初级篇,包括由临床研究生或临床医生研讨班学员撰写的 23 篇临床研究设计实例及评价和 20 篇临床研究论文及评价;第三篇为高级篇,包括国外杂志的临床论文及评语,包括 INCLIN 资源和培训中心的临床流行病学专业硕士生的 8 篇课题设计及评价、17 篇临床硕士或博士毕业生或临床医师撰写的临床论文。该书内容丰富,以实例为主展开理论研讨和评价,既有充分的理论阐述与设计要点,又有无数的示范实例及其点评。因此该书可作为研究生、在职医生继续教育及部分专业本科生的教材,亦可供各级医院临床医生与辅助科室的医务人员阅读与应用,还可作为临床流行病学工作者参考。

该书为正 16 开本,定价 42 元。

订购联系方式: 地址:710032 西安市长乐西路 17 号 第四军医大学军队流行病学教研室

电话:029-84774955、84772182 传真:029-83251302 联系人:龙泳,王波

Email:longyong71@163.com 或 wangbo@fmmu.edu.cn